四川省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建设四川省人才之家服务高层次人才十二条措施》的通知

**川人才办〔2017〕9号**

**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部署，完善党管人才工作运行机制，建设好四川省人才之家（以下简称“人才之家”），进一步加强优秀人才团结凝聚服务，营造创新创业良好生态环境，制定以下措施。**

**一、打造资源信息共享平台**

**（一）提升人才工作信息化水平。全面收集在川两院院士、“千人计划”和“万人计划”专家、长江学者等高层次人才相关信息，建立全省统一的高层次人才库。运用大数据、云计算等手段定期分析研判重点领域和产业人才储备及人才缺口，为加强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提供决策咨询。建设好“四川人才工作网”、“人才四川”微信公众号，及时宣传全省人才工作新成果、介绍全省人才工作新政策、展现全省高层次人才风采。**

**（二）建设创新创业资源共享网络。深度整合政府、市场、社会各方面资源，建设集高端人才、科技成果、高新项目、优惠政策、投融资和市场需求于一体的网络平台，对接创新与创业、科技与产业、成果与转化、孵化与投资等信息，实现创新要素资源共享的最大化。**

**（三）建立科技资源开放分享机制。汇总发布创新创业园区、科技孵化器等平台名录，编制发布全省高层次人才及项目需求目录。鼓励协调工程（重点）实验室、工程技术（研究）中心等向高层次人才和专家企业开放服务。开展面向专家企业的专利信息等推送服务。**

**二、打造创新创业支持平台**

**（四）加大创新创业资金支持。设立四川省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投资基金，建立银政企对接机制，定期开展项目路演、项目对接会、投融资洽谈会等活动，带动和吸引更多金融机构和社会资本投资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。协调争取各类科技计划和产业项目资金，建立高层次人才接续支持机制，支持专家企业做大做强。**

**（五）开展创新创业培育活动。定期举办创新创业培训、辅导、沙龙、竞赛、交流、论坛。积极开展省校省院省企战略合作、市州（园区）政策推介、高端人才招聘、科技项目申报等主题活动。**

**（六）加强创新创业成果发布展示。建立健全与市场相结合的科技成果转化机制。为高层次人才量身打造新成果、新产品专场发布会，加大新成果转化应用以及新产品市场推广力度，搭建与投资机构、潜在客户的交流平台，对接上下游产业链。积极组织专家企业参加海科会、西博会、科博会等重大展会，宣传推广专家企业成果产品。**

**三、打造学习充电交流平台**

**（七）加强人才能力培养培育。根据人才个人需求和全省重大战略发展需要，举办高层次、高水平的学习培训班、研修班，在国际国内形势分析、政策解读、企业管理、领导力培养等方面设置课程。积极组织专家人才赴外开展学习考察、党性教育、访问研修、基层锻炼等。**

**（八）建设一批精品课堂讲座。常态化举办“天府大讲堂”，打造具有四川特色的高端人才培训品牌。定期举行各类高端人才学术论坛，促进海内外企业家、专家广泛交流。邀请两院院士、“四川杰出人才奖”获得者等优秀人才举办专题讲座，实现人才“传帮带”。**

**（九）搭建人才服务地方发展平台。围绕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，定期召开高层次人才学术研讨会、座谈会，听取意见建议，为全省经济社会发展重大战略、重点产业、重大项目等提供决策参考。组织开展高层次人才进基层、进园区、进高校、进企业等活动。**

**四、打造生活服务保障平台**

**（十）建设综合性服务窗口。整合各部门服务资源，建设好四川省高端人才服务团，依托“962561”人才热线，开展政策咨询服务。在“人才之家”设立科技、公安、人社、卫计等部门服务窗口，为高层次人才协调落实出入境与居留、落户、医疗、保险、住房、配偶安置、子女入学、职务职称、学术交流、评价激励等方面政策待遇，提供专业化、一站式服务。**

**（十一）支持设立分支服务机构。设立政务服务中心人才分中心、“千人计划”服务分窗口及联谊会秘书处，聘请人才服务专员增强代收代办功能。邀请省校省院省企战略合作单位设立办事机构，鼓励工商、税务、会计、法律、投融资、知识产权、人事代理等社会机构入驻，吸引知名中介机构和猎头公司加盟，为其开展工作提供必要条件。**

**（十二）关注人才身心健康。向高层次人才颁发“天府英才卡”，以“人才之家”服务功能为基础，逐步实现人才持卡出行、就医、学习、参观等“一卡通”服务。做好特殊一线岗位专家人才健康体检和预防保健工作，每年组织一次健康体检。定期举办健康知识讲座和专家人才联谊活动。**

**本措施由省人才办负责解释，高层次人才适用范围参见《四川省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川组通〔2016〕25号）。**

**四川省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**

**2017年2月23日印发**